

益阳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

关于开展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推进情况 现场调度的通知

各区县（市）农机事务中心、大通湖区农业农村和水利局：

为统筹推进新冠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保障粮食安全，省委书记杜家毫年初在岳阳县和双峰县调研时，提出农机推广服务“331”机制。即省市县财政列支 3 亿元开展农机作业补贴、购置累加补贴和贴息贷款，撬动农机购置资金 30 亿元，推动全省实施农机购置补贴 10 亿元。省委、省政府对此高度重视，隋忠诚副省长多次调度相关情况，并将农机推广服务“331”机制提升为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8月26日，忠诚副省长再次主持召开专题会议，研究推进“331”工程。9月4日，省农业农村厅召开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再推进会议（会议精神见《省农业农村厅农机化管理处处长张才道在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再推进会议上的讲话》），对推进“331”工程再动员、再部署。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的安排部署和省厅再推进会议精神，全面掌握我市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进展情况，确保顺利完成相关工作任务，经市农业农村局研究，决定对全市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情况进行一次现场调度。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9月中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调度内容

分实地调研与集中调度两个方面：

1. 实地调研

①选择1至2个乡镇并随机抽取一定数量购机农户或合作社检查农机购置补贴办理(请各地从湖南省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中自行打印补贴信息表格以便抽查)及机具使用情况,农机安全生产情况。

②选择1至2个农机合作社调研合作社建设和所承担项目实施情况。

2. 集中调度

听取各单位今年以来当地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推进情况汇报并进行研讨。重点内容包括：

①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实施情况。除中央和省补实施情况外,还须包括购置补贴政策宣传情况,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情况,是否开展自主选择品目补贴试点情况,是否申报钢架大棚补贴试点情况,地方累加补贴实施情况,农机购置贴息贷款政策执行情况,辖区内主要经销商机具销售及补贴办理情况,后段补贴资金需求研判,补贴实施监督检查及违规行为打击情况等。

②开展农机作业补贴试点情况。包括省、市下达的机抛秧作

业补贴试点、果菜茶园田土宜机化改造、水田深翻耕补贴试点、同步深施肥补贴试点项目实施情况，当地自主开展的农机作业补贴项目实施情况等。

③农机“千社工程”建设情况。现代农机合作社、现代农机合作社示范社和全程机械化综合农事服务中心扶持建设前期工作情况（须包括拟建合作社机插机抛作业情况）。

④设施农业发展情况。

⑤新型适用机具推广情况。主要包括“农机三减量”机具、有序抛秧机等推广应用情况。

⑥家庭式碾米机推广情况。主要包括碾米机配送与配送后机具监管、技术服务网络建设情况。

⑦组织企业参展情况。宣传发动和组织企业参加湘博会（9月中旬娄底）、第九届中南农机机电产品展示交易会（9月下旬湘潭九华）和中国中部（湖南）农博会（10月底长沙）的情况。

⑧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后段工作安排。

情况汇报要根据通知要求逐项报告，有数据有事例，通知未列事项如有必要亦可报告；提出的问题要有针对性；后段工作安排要紧盯目标任务且操作性强。情况汇报要形成书面材料。

三、调度组成员

调度组由市农业农村局党组成员、副局长万华，市农机事务中心主任郭军和市农业农村局农业机械化管理科科长冯传仁、副

科长陈瑰瑰组成。万华同志任组长，陈瑰瑰同志负责具体联络工作，联系电话：13973701224。

四、工作要求

1. 无特殊情况，请各区县（市）农机事务中心主任全程参加与；当地农业农村局牵头或参与了农业机械化发展“331”工程相关工作的，分管领导应当参与本次现场调度，由农机事务中心负责联系。

2. 须严格遵守相关规定。

